

香港期交所在八號(或以上)颱風信號/極端情況/黑色暴雨期間的交易安排

致: 各位尊貴的客戶,

按香港期貨交易所交易程式第 5 章規定, 若颱風信號/極端情況/警告于交易時段開始後發出, 交易活動將於颱風訊號懸掛後或極端情況公佈十五分鐘停止(即 17:35 停止), 收市後交易時段(T+1)餘下時間將不進行交易。

詳細資訊請參考:

[交易安排](#)

此公告僅供客戶參考, 具體時間以交易所通知為準。本公司不對其準確性, 及時性或完整性作任何陳述, 擔保或保證。如有任何查詢, 請致電(852) 2293-9688 與我們的交易部聯絡。

感謝您的關注!

元大期貨(香港)有限公司

2021 年 10 月 12 日